

附件 2

《进一步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 服务湾区支撑产业 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起草说明

为全面落实中办、国办《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和全国教育大会、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推动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试点工作，省教育厅牵头草拟了《进一步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 服务湾区支撑产业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有关情况如下：

一、起草依据

1.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决定》
2. 中办 国办《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3. 中办 国办《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
4. 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
5. 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
6.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7.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发〔2018〕26号）
8. 《广东省技能人才发展条例》（2024年5月30日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

9.《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决定》

10.《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粤发〔2023〕7号）

11.《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意见》（粤府函〔2020〕82号）

12.《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实行基于专业大类的职业教育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的通知》（粤财科教〔2025〕277号）

二、起草过程

部省研商会和《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出台后，省教育厅即成立工作专班，就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探索省域新模式开展深度调研，并在教育部指导下，启动了广东实施方案的研制工作。期间省教育厅多次赴教育部汇报，结合国家职业教育改革的有关部署，在教育部职成司等相关司局具体指导下，我省对相关方案进行了深度调整，并根据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等精神，对方案进一步完善，最终形成《进一步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 服务湾区支撑产业 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相关文稿此前已两次征求教育部相关司局和全省各地市人民政府、有关省直部门、有关学校等意见建议，并根据意见建议对文稿进行修改完善。2025年底，第三次征求了相关省直部门

意见，相关部门均反馈无意见。

三、主要内容

方案的主要思路是紧扣广东省委省政府制造业当家和“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大战略部署，围绕探索产教融合新生态，服务有关重大战略，提升关键办学能力等方面，探索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新模式，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服务区域协调发展，助力大湾区建设。方案主要内容可以归纳为：

1. 建强市域产教联合体和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聚焦先进制造业领域做实市域产教联合体，聚焦重点产业做优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2. 打造产科教一体化发展示范城。高标准建设省职教城（清远）、广州职教改革示范区和深圳职教创新高地等三个高地。

3. 实施服务发展四大专项行动。实施制造业当家紧缺人才培养专项行动、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专项行动、科教协同创新专项行动、助力大国外交专项行动。

4. 提升五大关键办学能力。优化精准匹配区域功能定位和产业布局的专业体系，打造及时吸纳行业企业最新技术的精品课程，开发符合学生自主学习特点的优质教材，培养胜任职教高质量发展的“双师型”教师，建设夯实学生实践能力的实训基地。

最后，提出了五大保障措施，即健全工作机制、推进数字新“基建”、畅通人才成长通道、提升经费保障能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